**福州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做好岁末年初学校安全防范工作**

**暨2021年寒假期末校园安全自查自纠方案**

各处室、二级学院：

根据《福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岁末年初学校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榕教安全〔2020〕33号）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加强宣传动员。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及时传达省安委会、省教育厅安全工作部署，压紧压实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各单位主体责任和岗位安全责任。适时召开会议进行宣传动员。针对冬春季节，以文明安全燃放烟花爆竹、交通安全、用电用火、防拐防骗等内容为重点，开展各种形式的安全教育、演练，切实增强师生安全意识。**（责任部门：各处室、各二级学院）**

二、有效防控风险。要持续深入开展学校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坚决把查大风险、除大隐患作为重中之重。要突出抓好校舍、消防、食品、校车、防自然灾害、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校园及周边治安等重点工作，全面开展一次安全风险摸排和隐患问题自查自纠，加强值班值守和应急准备，落实有效防护措施。**（责任部门：校长办公室、保卫处、后勤处、学生工作处、产学研与实训中心、各二级学院）**

**1. 校园安防。**落实治安管理防范措施，按照疫情防控规定要求，实行门禁管理；技防设施设备全覆盖、无死角、高清有效。配齐配足安全保卫力量，落实值班值守和巡逻工作等安全规定。严格落实门禁管理、点名、查寝等制度。落实每日巡校制度，加强夜间巡查。**（责任部门：校长办公室、保卫处、学生工作处、各二级学院）**

**2.火灾防控。**深入开展校园冬春火灾防控工作，严格落实消防管理制度，及时整改火灾隐患。元旦、春节和元宵节及重大活动期间，要提升防火等级，紧盯烟花焰火燃放、临时设施搭建、电气线路敷设等环节，落实防范措施；加强电动车充电、学生宿舍管理，加强防火巡查和夜间值守。**（责任部门：保卫处、学生工作处、后勤管理处、各二级学院）**

**3.食品安全。**落实食品安全管理和责任追究制度，加强校内食堂、小卖部等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的日常管理。食堂环境、设备应符合卫生标准，采购、存储、加工、留样等环节应符合规范并建立健全管理台账，推进明厨亮灶互联网+。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学校食堂及校园周边食品安全执法检查，强化师生食品安全保障。**（责任部门：后勤管理处）**

**4.交通安全。**严格落实《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及福建省实施办法，规范校车管理，协同配合交警和交通运管部门，严查校车违法行为及违法营运车辆接送学生行为。配合公安部门维持交通秩序，严防学校周边道路交通拥堵，引发安全事故。节假日前要提醒学生、家长注意来返校及假期出行安全。**（责任部门：保卫处、学生工作处、各二级学院）**

**5. 实验室及危险化学品。**落实危险化学品和实验室安全领导责任制、日常管理制度等。严格实验室危险化学品购买、储存、使用、回收和销毁各环节全过程管控，切实消除监管死角和盲区；对易燃易爆、剧毒化学品的安全管理要严格做到“四无一保”（即无被盗、无事故、无丢失、无违章，保安全）；对危险化学品中的毒害品，要参照剧毒化学品的管理要求，落实“五双”（即“双人保管、双人领取、双人使用、双把锁、双本帐”）管理制度。寒假前要对危险化学品库存进行清点核对，检查防火、防爆和防盗等安全措施。**（责任部门：产学院与实训中心、各二级学院）**

**6.集体活动。**学校主要领导、各处室、二级学院负责人，要对学生集体活动的必要性、可行性及安全性进行审核把关，特别是要对人员规模、活动地点、交通饮食、安全预案等从严把关，并安排足够的教师参与全过程活动，必要时安排校医或其他专业人员随行。集体活动前，学校有关负责人应事先“踩点”，全面了解活动场所和活动路线安全状况，排查消除安全隐患，提前预判风险，加强安全措施，并做好应急处置准备。活动前要做好师生的安全教育，将活动的时间、地点、要求等告知家长，取得家长的支持和配合。**（责任部门：各处室、各二级学院）**

三、强化督导检查。市教育局将结合年度安全考核及学校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攻坚行动情况，开展工作抽查和隐患治理“回头看”。学校效能办也要加强岁末年初各处室、二级学院所属的安全责任区工作的督查检查和指导服务，对事故多发、问题突出、整治缓慢的部门单位加大检查力度。（责任部门：效能办）。

**四、工作要求。**请各处室、二级学院于2021年1月6日前将自查自纠表格呈送保卫处上报教育局。

附件：1.《福建省教育厅转发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关于深刻吸取事故教训 做好岁末年初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闽教安﹝2020﹞15号）

1. 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关于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做好岁末年初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3.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做好岁末年初学校安全防范工作暨2021年寒假期末自查自纠排查表

保卫处

 2020年12月30日

**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做好岁末年初学校安全防范工作**

**暨2021年寒假期末自查自纠排查表**

部门： 记录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排查时间 | 排查区域（场所） | 发现安全隐患 | 自查自纠整改闭合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